

证券代码：000540

证券简称：中天金融

公告编号：2023-19

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 第三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2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第 9.3.1 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20 日、2023 年 4 月 15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8），现将有关风险第三次提示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一、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

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，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具体内容详

见 2023 年 1 月 20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《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）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 年修订）》第 9.3.2 条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（即 2022 年度）结束后一个月内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，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

（二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，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经审计后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（三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1 日